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



目 录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3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5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召开形式

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二、会议时间

（一）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5 年 11 月 18 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时间：2025 年 11 月 18 日 14:30

三、现场会议地点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78 号航天动力公司中心会议室

四、见证律师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律师

五、会议议程

（一）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二）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股东代表人数及其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数

（三）提请股东会审议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四）股东提问和发言

- (五) 推选现场计票、监票人
- (六) 现场股东投票表决
- (七) 监票人、见证律师验票
- (八) 休会，工作人员统计表决票，将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表决结果进行汇总
- (九) 复会，总监票人宣布表决结果
- (十) 主持人宣读股东会决议
- (十一)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二) 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

陕西航天动力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继续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为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1-01-24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 296 名、注册会计师 2,498 名、从业人员总数 10,021 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43 名。

2024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47.48 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 36.72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5.05 亿元；2024 年度立信为 693 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审计收费 8.54 亿元；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37 家。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建筑业，卫生和社会工作，综合等。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4 年末，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风险承担能力，职业风险基金余额为 1.71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起诉（仲裁）人	被告（被仲裁）人	诉讼（仲裁）事件	诉讼（仲裁）金额	诉讼（仲裁）结果
投资者	金亚科技、周旭辉、立信	2014 年报	尚余 500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为由对金亚科技、立信所提起民事诉讼。根据有权人民法院作出的生效判决，金亚科技对投资者损失的 12.29% 部分承担赔偿责任，立信所承担连带责任。立信投保的职业保险足以覆盖赔偿金额，目前生效判决均已履行。
投资者	保千里、东北证券、银信评估、立信等	2015 年重组、2015 年年报、2016 年报	1,096 万元	部分投资者以保千里 2015 年年度报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2017 年半年度报告以及临时公告存在证券虚假陈述为由对保千里、立信、银信评估、东北证券提起民事诉讼。立信未受到行政处罚，但有权人民法院判令立信对保千里在 2016 年 12 月 30 日至 2017 年 12 月 29 日期间因虚假陈述行为对保千里所负债务的 15% 部分承担补充赔偿责任。目前胜诉投资者对立信申请执行，法院受理后从事务所账户中扣划执行款项。立信账户中资金足以支付投资者的执行款项，并且立信购买了足额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足以有效化解执业诉讼风险，确保生效法律文书均能有效执行。

3. 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 5 次、监督管理措施 43 次、自律监管措施 4 次和纪律处分无，涉及从业人员 131 名。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郭顺玺，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15 个。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家辉，2013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5 个。

质量控制复核人：郭健，2005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2012 年开始在立信执业，2025 年起为本公司提供质量控制复核服

务，近三年签署/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数量为 9 个。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自律处分。

3. 独立性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确定。

2024 年度公司的财务决算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6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28 万元，合计人民币 88 万元。拟续聘立信 2025 年度审计费用与 2024 年度保持一致。

以上议案，请审议。